

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第八届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第八届第二次会议于 2013 年 3 月 20 日在公司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 5 人，实到监事秦健先生、虞斌先生、董燕女士、王鸣春女士、王林造先生共 5 人。监事会主席秦健先生主持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，决议公告如下：

- 一、审议通过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；
 - 二、审议通过关于 2012 年财务决算与 2013 年财务预算的议案；
 - 三、审议通过关于 2012 年利润分配的预案；
 - 四、审议通过关于计提 2012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金的议案；
 - 五、审议通过关于申请 2013 年度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；
 - 六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；
 - 七、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13 年度公司年报审计单位及支付 2012 年度报酬的议案；
 - 八、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13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审计单位的议案；
 - 九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；
 - 十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吴泾部分主体生产装置永久性停产的议案》；
 - 十一、审议通过公司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- 特此公告。

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